

证券代码：832802

证券简称：保丽洁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钱振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公告，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，召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238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 2018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并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运营情况，对 2018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和回顾，编制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结合 2018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2）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, 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, 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经营成果, 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,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市场开拓情况以及目前的现实基础、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, 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》(公

告编号：2019-00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钱振清、冯亚东、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和冯贤为本议案关联方，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全体一致同意，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、监事特别职务津贴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经公司董事会研究，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董事、监事特别职务津贴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为：不分红，不转增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23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方晓杰、胡涵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审议的议案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、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